

政协委员谈分户热计量： 供暖可尝试按热舒适度计费

对于集中供暖来说,实行分户热计量无疑是一项利好举措,对此,国家和各级地方均有对应的规范和规定要求,分户热计量可引导用户主动行为节能,减少浪费。聊城市也出台了强制安装分户热量表的文件。但因对分户热气量的理解有偏差,造成安装分户热量表的方式未起到其应有的作用。有的虽安装了分户热量表,但并未按表的读数收费。对此政协委员吕爱红、潘鸿海、魏立广、吕伟宏提交了《基于按热舒适度计费的方式推进分户热计量》的建议。

政协委员吕爱红、潘鸿海、魏立广、吕伟宏提出了分户热量表存在问题:有的安装热计量表后,增加了户内系统阻力,尤其聊城市集中供暖的管道系统内水质均较差,在热量表处易堵塞,不同程度的影响了

室内取暖效果,同时增加了维修工程量。据了解,聊城市已出现了不少拆除热量表的项目。

政协委员吕爱红、潘鸿海、魏立广、吕伟宏表示,与“水”、“电”、“气”等均不同,“热”是一种特殊商品,相临户之间无时不在的热传递使得其热表读数并不能真实反映其实际所得到的热量,而外围护结构的不同(即直接对外的散热墙面不同)使其得到的热量与其实际享受到的热舒适度也有很大偏差,这就造成热表读数高的用户室内温度温度未必高,而热表读数低的用户室内未必低,这让一些未缴采暖费的用户钻了空子。这种自然物理现象造成很多项目虽按规定花巨资安装了热表,而实际还按建筑面积收费的尴尬局面,而未达到热计量的初衷。

政协委员吕爱红、潘鸿海、魏立

广、吕伟宏在提案中建议按热舒适度计费,建议采用按用户实际享受的热舒适度(即室内温度)计费的方式,相对公平的推进热计量收费,也叫温度面积法,具体为:每栋楼安装一付总热量表,作为热力公司与用户总的贸易结算点;在用户室内安装有温度传感器,根据实测的室内采暖温度(即实际享受的热舒适度)与建筑面积的乘积作为计算依据,该楼栋所有用户根据该依据按比例分摊楼栋总热费。

提案中提出,按热舒适度计费形式的优点是该计费系统主要是由独立的温度传感器、电线及计算装置组成,与采暖水路系统完全分离,不会对采暖管路造成任何阻力影响,更不会堵塞管道,不存在增加维修工作量。该方式计费的基准是室内实际温度(实际得到的热舒适

度),与临户及外墙散热面并不直接相关,相对更加公平合理。也更容易激励用户的行为节能,因与缴费相关,用户会主动调小供暖阀门,从而降低室内过热温度,节省其运行费用,进而实现整体节能降耗。对未居住的用户,因临户间的热传递,其室内温度也未必很低,为其承担采暖费用提供了依据。某种程度上起到了抑制炒房的作用。该形式不但适用于新建用户,也适用于对原系统的改造,因与采暖水路无关,仅是电路的改造,相对工作量要小的多,投资也较少。该温度面积法热计量方式在北京、河北及山东等地均有成功的经验。鉴于聊城目前“分户热计量表”的尴尬局面,建议政府有关部门进行调查研究,推进基于按热舒适度计费的分户热计量方式。

政协委员谈脱贫解困： 让城镇贫困职工和农村困难群众一道脱贫

生活在城镇的困难职工,其贫困程度个别的基于农村的贫困户。政协委员昌桂峰提交了《关于城镇困难职工脱贫解困工作的建议》,政协委员昌桂峰举例:根据临清市工会系统统计情况,目前临清市处于贫困或者贫困边缘程度的职工有1452人,他们主要来自原计划经济体制下现如今已停产、半停产的企业,比如纺织、供销、机械、粮食等系统的停产、半停产企业,大多数没缴“三险”,由于年龄偏大,又难以转行学习新技能,加大了再就业难度,只能靠打零工维持生计,造成收入不高且不稳定。主要致贫致困的原因是不稳定的低收入或因病、因残、因学致贫。对此,各级政府也采取了一些措施,这些举措,部分缓解了一些困难职工的困

难程度,但是对于他们的脱贫解困来说,还是远远不够,个别严重的只能是杯水车薪。当前,聊城市农村扶贫攻坚,措施得力,效果明显,相对来说,城镇困难职工的脱贫解困工作则有点弱化。小康路上一个也不能少,如何保障城镇贫困职工和农村困难群众一道脱贫,则是下来政府必须面对的问题。

为此,昌桂峰建议:由市扶贫部门统筹城镇贫困职工的脱贫解困工作,将其纳入脱贫攻坚的大局之中,纳入对地方党政绩效目标考核之中,建立部门协作联动机制、部门服务清单机制和困难职工结对帮扶机制,一级抓一级,层层压责任,层层抓落实;科学制定困难职工标准,准确界定脱贫解困对象。开展困难职工核查,符合标准的强化帮扶和保

障。全面掌握困难职工数量、结构、分布情况,找准致困原因,分类制定解困措施,户策对接,建档立卡,做到一户一档案,一户一计划,一户一措施;积极推进扶贫政策的落实,要加大诸如国家助学、保障性住房、城镇低保等政策的宣传,切实做到这些政策在城镇困难职工中家喻户晓,让符合条件的困难职工都能享受到,力争用足现有有关城镇职工的各项扶贫政策。

昌桂峰建议推动有劳动能力的困难职工充分享受政府的创业就业扶持政策,加大对其技能培训力度,开发公益岗位,全力消除零就业家庭;对因企业欠缴社会保险费而不能办理退休的困难职工,要督促企业依法补缴社会保险费。对未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困难职工,采取有效措施将

其纳入基本养老保险范围,对因病致贫的困难职工,要实现大病救助全覆盖。积极推动国家助学政策的落实,帮助困难职工子女申请助学贷款和学杂费减免,加大金秋助学活动和社会捐助帮扶。积极推动将城镇困难职工纳入政府保障性住房政策覆盖范围,对符合住房保障条件的困难职工优先提供公共租赁住房;若房源有限,可申请发放租赁补贴,切实解决好城镇困难职工家庭住房问题。通过财政兜底保障脱贫解困。对老、弱、病、残确无收入来源的困难职工,纳入政府最低生活保障范围,做到应保尽保。加快构建政府、市场、社会协同推进的“三位一体”城镇困难职工脱贫解困大格局,聚合各类解困资源实现对全市城镇困难职工家庭的帮扶全覆盖。

政协委员谈公厕管理： 提升改造公共厕所设施及管理水平刻不容缓

“物质文明看厨房,精神文明看厕所”,城市公共厕所的规划,建设和管理,是城市发展的一项重要基础性工作,直接体现聊城的整体形象和文明程度。但是,实际城市的公共厕所在硬件设施和管理上存在部分问题。为此,民进聊城市委提交了《关于提升改造公共厕所设施及管理水平的建议》。

提升改造公共厕所设施及管理水平的建议》。

提案建议:完善公厕建设布局。对城区范围内(包括各旅游景点、商

场、办公大楼、小区、集贸市场等)现有公共厕所进行适当的布局调整(可以根据对一类、二类、三类公共厕所的占有比例做合理布局)。设置不合理、标准过低或无使用价值的,及时关停拆除;使用需求大、设施缺乏、设备陈旧的,及时谋划新建或改造。(特别是我们古城区公厕数量太少;聊城人民公园公厕设施太陈旧;火车站出站口“人皆掩鼻而过”);提升公厕硬件水平。应以人为本,公共厕所的设计、建设和管理应充分考虑无障碍通道、母婴室、无障碍卫生间、安装贴心扶手以及

专为老人和特殊人士设计的厕位,以及,男女厕位比例符合规范、体现卫生、方便、安全、节能等要求;优化公厕外观形象。对有改造条件的公共厕所,要合理开展外墙立面改造,美化公厕外部环境,注重协调周围环境。同时,要科学选择建筑装饰材料,使用优质、新型、环保和节能建材,打造一批精品城市公共厕所。;增加创新服务模式。制作公厕地图,开发导厕APP,方便查询公共厕所具体位置、开放时间等内容,同时,借助互联网提高导厕APP的知晓率和使用率,根据导航功能

前往就近的公共厕所。

“公共厕所是一个城市重要的基础设施,在一定程度上反映着城市文明形象。应结合实际、以人为本,不仅建立起公厕完善的配套设施,更要提供标准化、人性化的服务,让人民群众切切实实享受到福利,真可谓‘小厕所’体现‘大民生’。”另外,提案还建议提高管理水平,硬件上去了,管理不能拉下。根据标准从高、管理从严的原则,一是系统的培训,二是明确责任;量化标准;严格检查;严明奖惩。

本报记者 王尚磊 邹俊美